

证券代码：832682

证券简称：像素数据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州像素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派道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按《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年度经

营计划和战略目标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制定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其 2021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和企业财务决算编制规则等相关要求，编制《广州像素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决算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095 号）《审计报告》，2021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475,370.4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79,818.17 元，减去 2021 年分配利润 0.00 元，提取 2021 年度的法定公积金 0 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895,552.26 元，资本公积 26,697,441.16 元。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更好地为股东创造财富，公司暂不进行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相关的编制和保密程序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广州像素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和《广州像素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其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和企业财务预算编制规则等相关要求编制《广州像素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没有发生资金占用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像素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像素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